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許勝豐

電話：05-3620123轉551

傳真：05-3620379

電子信箱：sf520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太保市南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0600776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意介聘至彰化縣國中、小之專任輔導教師，倘經成功調入，將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轉任彰化縣所屬學校其他教師職務，請轉知貴校欲參加介聘之專任輔導教師，宜審慎選填志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彰化縣政府106年4月18日府教特字第106013072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